

# 严把“五关” 搞好乡企股份合作制

○王 伟

湖北省襄樊市按照“发展、完善、规范、配套”的方针,严格把关,以点带面,积极推行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建设。截至1993年底,全市股份合作制企业已近5639家,聚集新股金4.2亿元,利用这些资金,乡镇企业新上项目1138个,进行技术改造1044项,开发新产品400多个,有力地促进了乡镇企业的健康发展。在推行乡镇企业股份合作制过程中,他们抓住重点环节,严把了“五关”:

1. 把好选择试点示范关。推行股份合作制,乡镇企业由单一的集体所有制转变为多元化的财产所有者的组织形式,产权关系和利益关系发生了重大变化。1992年该市率先在市郊区的部分企业进行试点,并对纳入试点的单位提出了以下基本条件:企业要有一个好产品,好的经济基础;企业要有个精明强干的班子,有明白的带头人;企业要有良好的发展态势,能制定符合实际的操作规程。通过一年多的实践,取得“点”上的实践经验后,1993年对这项工作又进一步作了部署,并以市委[1993]5号文件,下发了《襄樊市农村股份合作制试行办法》,从宏观上加强调控和指导,带动了股份合作制乡镇企业在全市范围内的大面积推行。

2. 把好清产核资关。在清产核资、评估工作中,他们以乡镇为单位,由乡镇政府或社区性合作经济组织的负责人牵头,组织乡镇经管站、企管站(会)、农村信用社以及财税、工商等部门,成立专门工作班子,具体承办资产评估业务。有的乡镇还委托所在县(市)区会计师事务所代理资产评估业务。为了保证资产评估工作的客观、真实、全面、公正,他们对直接投入生产经营活动、价值较高的大宗入股资产进行逐项评估;对一些低值易耗比较零星的资产进行综合评估,并且做到核实债权、债务,妥善评估技术、商标、发明权等无形资产,从而严格划清了产权归属,进一步明晰了产权关系。

3. 把好股权设置关。在明确企业产权归属和产权关系的基础上,他们结合实际,对股份合作制乡镇企业的股权设置了以下几种形式:①乡镇、村集体股,这部分股份由乡镇、村范围内的农民集体拥有,具体涉及到原社区内农民的原始投入和追加投入、企业历年提取

的生产性积累和专项基金、国家减免税款、国家和地方对集体经济的扶持资金等形成的股份资产。其股权由相应的社区性合作经济组织行使。②社会法人股。这部分股份由企业法人和具有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拥有。法人单位以其依法可支配的资金、设备、原材料、发明权、专利权等无形资产投入企业所形成的股份,股权由相应的法人行使。③职工股和其他个人股。这部分股份由本企业职工、本合作经济组织成员或其他自然人向股份合作制企业投资形成。包括个人以资金、实物、技能等投入的资产,或按合作经济组织民主议定划归本组织成员(职工)的资产所形成的股份,股权由相应的个人行使。④外资股。由外国和我国港、澳、台地区投资者拥有所有权的股份。其来源是上述投资者向企业投入的资金、设备、技术等资产。股权由相应的投资者行使。

4. 把好民主管理关。一是建立股东代表大会和监事会制度,提高职工参与企业管理意识和参与程度,加强民主决策与管理,二是建立董事会,改上级行政组织委任厂长为董事会选聘厂长,改厂长承包一人说了算为董事会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使董事会成为企业的最高决策机构;三是开好“三个会”即股东代表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搞好“三个选举”即全体股东选举股东代表、股东代表选举董事会成员,董事会选举董事长;搞好“三个任命”即由董事长任命厂长经理、厂长经理任命副厂长或副经理及中层干部。

5. 把好合理分配关。分配问题是股份合作制的重点环节,它涉及面广,透明度强,必须体现章程的权威,按章进行分配。近两年,襄樊市已推行股份合作制的企业在分配上坚持按照省、市有关制度规定,除企业应缴纳的税金和税前列支的费用外,税后利润的50%左右用于扩大再生产(其中30%作为不可分割的公共积累),50%左右用于股金分红和集体福利(其中职工福利掌握在20%左右,分红部分掌握在30%左右),个人现金分红比例原则上不超过股本金的15%~20%,凡超过部分不得作为当年的红利分配,而作为原有股份的增值进行扩股增股,参与下年度的按股分红。